

我市出台“治噪”三年行动计划

2025年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力争达到85%

□记者 吕占伟

本报讯 12月5日,从市生态环境局传来消息,该局近日会同市发改委、市教体局等13个部门联合印发《平顶山市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2025年)》,积极回应市民对宁静优美环境的新要求、新期待。

按照部署,有关部门将共同推进工业企业、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

活等重点领域噪声污染治理,力争到2025年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85%。

工业企业噪声污染防治方面,突出重点企业监管。通过开展工业噪声污染源达标整治,采取工艺设备升级改造、加装降噪设备以及逐步推进工业企业淘汰搬迁等措施,加强工业企业厂界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控制。

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方面,突出重点时段管理。督促建设单位将噪声污染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造价,采取有效设备及工艺,减少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噪声污染;督促施工单位尽量减少夜间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交通运输噪声污染防治方面,强化重点领域治理。科学划定禁止机动车行驶和使用喇叭等声响装置的路段和时间,依法设置相关标志、标线;鼓励采

用低噪声路面材料及技术,改进或取消不必要的减速带、提升路面平整度、种植绿化带等综合措施,加强道路养护。

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方面,营造宁静生活环境。有关部门将指导各县(市、区)发布广场舞活动倡议或文明公约,引导广场舞爱好者自律管理。在举行中等、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等特殊活动期间开展绿色护考行动,净化考点周边环境。



工地变游园

12月5日,市区凌云路与建设路交会处东北角的游园,市民带着孩子在休闲晒暖。

此处街角游园占地3000余平方米,前身是建筑工地上。经过新华区城市管理局、曙光街街道凌云社区的协调和月余施工,这里完成了硬化、绿化、墙绘,并安装了休闲座椅,成为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本报记者 张鹏 摄

全省首批协同育人实验学校公示

我市34所学校入围

□记者 田秀忠

本报讯 12月5日,从市教体局传来消息,经过单位(学校)申请、市县推荐、省级评审等环节,省教育厅公示河南省首批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市域、县域实验区和实验学校。我市宝丰县入围河南省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县域实验区,34所学校入围河南省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学校。

我市入围的34所学校为:新华区实验小学、新华区建设街小学、新华区体育路小学、新华区新鹰小学、卫东区新华路小学、卫东区矿工路小学、卫东区雷锋小学教育集团、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湖光小学、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梅园路小学、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福佑路小学、宝丰县中兴路小学、宝丰县第一高级中学、宝丰县为民路小学、郟县三立国际学校、郟县新城小学、郟县渣园乡成达实验

学校、舞钢市第一小学、舞钢市第七小学、舞钢市第五小学、舞钢市特殊教育学校、叶县昆阳镇第一小学、叶县第二实验学校、叶县昆阳镇第三小学、汝州市实验小学、汝州市逸夫小学、汝州市向阳小学、汝州市特殊教育学校、汝州市第二高级中学、汝州市实验中学、汝州市广成学校、汝州市风穴路街道塔寺小学、汝州市临汝镇回民小学、汝州市临汝镇第一初级中学、汝州市寄料镇第一初级中学。

新闻短波

●12月5日下午,市妇联到鲁山县尧山第五小学开展关爱困境儿童主题捐赠活动,向该校捐赠课外书籍150余册、文体用品200余件,总价值1万元。

(燕亚男)

●12月5日,从郟县老促会传来消息,在平顶山市革命老区文化建设成果展示活动中,该会选送的长篇纪实小说《凤翔中原》被市老促会评为革命老区文化建设红色专著优秀作品。

(孙书贤)

国家卫健委发文要求:基层发热诊室“应设尽设、应开尽开”不得拒诊

基层医疗机构要全面向儿童开放

本报讯 12月4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做好冬春季呼吸道疾病健康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全面向儿童开放,不得拒诊。各地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保持发热诊室“应设尽设、应开尽开”。

国家卫健委表示,各地要及时发布辖区提供儿科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清单、地图或导航信息,明确提供服务的地点、时间、联系电话和服务内容,方便民众查找和利用基层儿童诊疗服

务。服务需求量大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工作日儿科诊疗延时服务1小时至3小时,或酌情在周六周日增加诊疗服务时间,方便患儿就诊。

各地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创造条件设置独立儿科诊室或诊区,达到服务能力推荐标准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医院要率先建成独立的儿科诊室。

各地还应简化优化就诊流程,缩短就诊停留时间,规范开展诊室和输液室消毒,及时通风和清洁;指导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结合实际组织经过儿科专病诊治培训的全科医生开展儿科诊疗服务,加强儿童呼吸道疾病早期识别诊断,对发现的重症患儿要及时指导转诊。

辖区综合医院包括二三级医院、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等,要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下协作,建立对口支援和转诊机制,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要确定一所综合医院的儿科对接。综合医院还要预留一定比例的门诊号源优先向基层

医疗卫生机构开放,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辖区居民提供综合医院儿科门诊预约服务。

各地要畅通转诊通道,明确转诊流程,引导轻症患儿优先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如综合医院经确诊有明确诊断并治疗稳定,可转诊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后续治疗。

此外,各地还应合理配备发热诊室医务人员。有儿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将儿科医务人员补充到发热诊室医务人员值班值守中。(王瑶琦 柴嵘)